

中国气象学会文件

中气会发〔2019〕31号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推荐“2019年中国科协优秀 中外青年交流计划候选人”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学会：

根据《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关于开展2019年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计划的通知》（科协组函人字〔2019〕243号）要求，我会现组织推荐“2019年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候选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名额

各理事单位、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学会可推荐候选人1名。

中国科协分配我会“2019年中国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赴国外交流计划”推荐名额2名（科协资助中国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赴外国交流访问计划共约100名）。

二、候选人条件

资助对象为中国籍全日制在读博士生、在站博士后和青年科技人才（包括助理教授、助理研究员、副教授和副研究员），并满足以下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作风廉洁，遵纪守法，具有良好学风，恪守科学道德。

（二）从事气象科学相关研究工作，具有较好的科研能力和潜力。研究领域符合国家迫切战略发展需要的优先资助。

（三）全日制在读博士生毕业时间不早于2021年6月30日（不含延期毕业情况），在站博士后出站时间不早于2021年6月30日，青年科技人才年龄应不超过35周岁（年龄计算截至2019年7月1日）。

（四）原则上应达到国家公派留学访问学者类别的外语合格条件。

（五）访问交流时间原则上在3个月（含）以上。

（六）导师、研究团队与国外大学、研究机构、实验室具有良好的合作关系。

（七）研究领域及研究工作不涉及国家秘密。

三、实施原则

（一）各推荐单位应具备为优秀青年科技人才出国交流提供

理论指导、经验支持并努力牵线搭桥的条件。

(二) 中国科协对入选者予以 5 万元人民币经费资助，保证入选者潜心钻研、开展交流。推荐单位或候选人所在单位予以配套经费补贴或支持，延长入选者访问、交流时间。

(三) 候选人应具备根据自身特点，在导师、专家指导下，与在研课题和团队需求有效衔接，选择具有良好合作关系的国外大学、研究机构、实验室，量身制定交流方案，保障质量和效果的能力。

四、推荐工作要求

(一) 被推荐（提名）的候选人须是中国气象学会有效注册会员。

(二) 推荐过程中，由候选人导师或所在团队负责人填写推荐意见，候选人导师或所在团队负责人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推荐单位综合考虑申报对象个人发展潜力、访问交流的意义和必要性和科研团队现实需求、拟访问交流机构的科研和工作条件等因素，兼顾学科领域发展趋势，依据分配名额组织专家评选产生候选人。

五、推荐报送材料要求

(一) 《2019 年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计划推荐表》原件一份，请勿另附封面。

(二) 候选人所在单位保密部门出具的候选人研究领域及研究工作不涉及国家秘密的证明。

(三) 请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前将推荐候选人纸质材料寄送

至中国气象学会秘书处。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电子版材料要同书面材料保持一致，逾期不再受理，所提交的材料请自行备份，恕不退还。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绍萍、王金凤

联系电话：(010)68407133、68407109

电子邮箱：hsp@cms1924.org wjf@cms1924.org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

中国气象学会秘书处学术交流部 304 房间

邮政编码：100081

附件： 2019 年中国科协优秀中外青年交流计划推荐表

